

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《公司章程》修订情况说明

根据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后的股本变化情况，公司注册资本由636,049,840元变更至635,375,290元，公司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同步修订，具体修订条款如下：

原《公司章程》	修订后《公司章程》
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36,049,840 元。	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35,375,290 元。
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636,049,840 股，均为普通股。	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635,375,290 股，均为普通股。

二、相关授权、审议情况

2021年5月10日，公司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》，授权董事会就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修改《公司章程》、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。

2024年8月29日，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公司可办理注册资本登记变更、修订

《公司章程》中注册资本、股份总数等相关条款。根据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，本议案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2、《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；
- 3、《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日